

中福海峡（平潭）发展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控股股东持有本公司股份部分解除质押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公司近日接到控股股东福建山田实业发展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山田实业”）的函告，获悉山田实业将其持有的本公司部分股份进行解除质押，具体情况如下：

一、股东部分股份解除质押的基本情况

1、股东部分股份解除质押的基本情况

股东名称	解除质押股数（万股）	质押开始日期	解除质押日期	质权人	本次解除质押占其所持股份比例
山田实业	6,000	2016年9月27日	2017年10月13日	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福州分行	11.20%
合计	6,000				11.20%

2、股东累计质押的情况

截止本披露日，山田实业持有本公司 535,522,406 股股份，占公司总股份的 27.72%，已累计质押股份 215,420,000 股，占其持有本公司股份的 40.23%，占公司总股份的 11.15%。

二、备查文件

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证券质押及司法冻结明细表。

特此公告。

中福海峡（平潭）发展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二〇一七年十月十六日